

正 本



社團法人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 函

機關地址：100 台北市仁愛路 2 段 1 號 4 樓

聯絡人：吳玗璇

電話：(02) 2392-6325 #22

傳真：(02) 2396-4260

Email：service@ciche.org.tw

33001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7 日

發文字號：(26) 土水發字第 114037 號

速別：普通

附件：「114 年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獎」邀請函、評獎辦法及報名表一、表二

主旨：本學會舉辦「114 年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獎」競賽，報名期間自 1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敬邀 貴單位踴躍報名參賽，請 查照。

說明：

- 一、本學會為鼓勵土木水利工程界重視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之結合，以提升我國土木水利工程水準，爰舉辦「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獎」（原名「工程環境與美化獎」，於 114 年更名擴大舉辦）。
- 二、「114 年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獎」區分為「環境與生態類」及「美學與景觀類」兩類，報名費用 4 萬元／件。
- 三、參選資格為工程已完工(完工或營運或提供服務)且完工未滿五年內(109.4.1~114.3.31 期間)之工程。其工程應具備創新性、獨特性、挑戰性，符合節能減碳、永續發展、生態工程原則，或造型特殊、具美學，且同一工程未曾獲得本學會歷屆「工程環境與美化獎」之特優或優良獎者。
- 四、獲獎工程之參與單位，將於本學會 114 年 11 月 21 日年會大會(地點：台北市格萊天漾大飯店)上午頒發獎狀獎牌公開表揚，下午邀請優勝作品發表；並刊載於本學會會刊及網頁。
- 五、檢送「114 年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獎」邀請函、評獎辦法及報名表乙份，亦可至本學會網站 <http://www.ciche.org.tw/wordpress/?p=10156> 下載。

正本：本學會團體會員及相關單位

副本：本學會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委員會



理事長

高宗正



工務局 114/03/31 10:36



1140084086

有附件

114 年「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獎」邀請函

敬邀～有質感、有創意，可提昇環境、生態、景觀及節能減碳的工程～參與競賽

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為鼓勵土木水利工程界重視工程永續及環境美學，以提升我國土木水利工程水準，特舉辦「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獎」。獎項包括「環境與生態類」及「美學與景觀類」兩類。舉凡各工程主辦單位（含民間工程業主）、設計單位、專業營建管理單位（PCM）、監造單位、承攬廠商、營運管理單位等，均可合併或自行報名。

本學會舉辦本項競賽，希望藉此機會讓社會大眾認識並肯定具備環境與生態及美學與景觀特色之傑出工程。本學會將公開頒獎表揚獲獎作品，同步公布於本學會官網及「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委員會」臉書，並透過多元媒體發佈訊息，以及舉辦研討會等型式推廣，以期獲獎作品不僅成為矚目之焦點，同時更加有效提升工程價值。

茲熱忱邀請 貴單位參與本次競賽，並歡迎參賽作品以 PPT、微电影、影片等方式，介紹該工程之特色。舉凡建築工程、景觀工程、大地工程、結構工程、交通工程、環境工程、水利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等，皆為工程永續及環境美學獎之範疇。

114 年「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獎」報名自 114 年 4 月 1 日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止，敬邀具有創新性、獨特性、挑戰性，符合節能減碳、永續發展、生態工程原則，或造型特殊、具美學之已完工且完工未滿五年內（以報名截止日期為準）之作品報名參賽。

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
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委員會

主任委員 **周南山** 敬邀

114 年 3 月 31 日

社團法人中國土木工程學會

「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獎」評獎辦法

103.04.22 第 21 屆第二次委員會議修訂
104.04.08 第 21 屆第三次委員會議修訂
106.05.10 第 22 屆第二次委員會議修訂
108.05.10 第 23 屆第一次委員會議修訂
110.02.26 第 24 屆第一次委員會議修訂
112.03.22 第 25 屆第一次委員會議修訂
114.03.04 第 26 屆第九次委員會議修訂

一、目的：

中國土木工程學會為鼓勵土木工程界重視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之結合，以提升我國土木工程水準，爰舉辦「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獎」。

二、辦理程序：

- (一) 本評獎活動每二年辦理一次，由本學會邀集專家及學者 9 人至 13 人組成評獎委員會進行評獎，評獎結果報請本學合理監事會同意後頒贈獎項。
- (二) 本評獎活動共分兩類，分別為「環境與生態類」及「美學與景觀類」。每屆各評出首獎一名、特優、優良及佳作數名，由評審委員視該屆參與獎評之件數多寡決定之。惟若申請未達獲獎標準，亦得從缺。
- (三) 本評獎活動相關訊息將函文相關單位，並公告於本學會網站，廣邀優質單位參選。
- (四) 評獎分為三階段：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第二階段簡報及答詢，評分項目詳本辦法第八點；
第三階段入選作品實地複勘。
- (五) 評獎會議，應由評獎委員總人數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其決議應經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評獎委員遇有涉及本身或其單位之利害時，應行迴避。
- (六) 實地勘查之短程交通由受評單位安排接送，長程交通由評獎委員先搭乘高(臺)鐵，再由受評單位就近安排接送。
- (七) 評獎委員會依評獎會議決議，報請本學合理監事會議同意後，確認獲獎工程。

帳號：2420-3000-0308-38

戶名：社團法人中國土木工程學會

(匯款單或轉帳成功畫面，請註明單位及工程名稱後，

傳真至 02-2396-4260)

七、參選申請書內容與格式：

(一) 參選申請書之內容，應包括下列項目：

1. 參選單位及工程基本資料表(格式如表一)。
2. 參選工程特性說明(格式如表二)(以不超過 2 頁為原則)。
3. 參選工程之詳細介紹，請以 DOC 或 PPT 方式呈現(以 30 頁為限)，並請提供原始檔案及 PDF 檔案。

(二) 參選單位應於報名截止日前(郵戳為憑)提送參選申請書正本(表一及表二)及上傳參選工程詳細介紹電子檔(含原始 DOC/PPT 檔及 PDF 檔)(檔名請標示單位及工程名稱，並存放於指定之雲端資料夾)予本學會。

八、評選標準及配分：

(一) 環境與生態類：

項次	評分指標	配分
一	符合節能減碳、永續發展之原則	30
二	生態保育	30
三	環境保護	20
四	與環境相融，或具獨特創意	20
總 分		100

(二) 美學與景觀類：

項次	評分指標	配分
一	符合節能減碳、永續發展之原則	30
二	工程創意與美學	30
三	符合與自然、人文藝術相結合之原則	20
四	工程效益與實用性	20
總 分		100

社團法人中國土木工程學會
114 年「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獎」參選基本資料表

申 請 單 位	
申 請 單 位 屬 性	☐ 甲方/業主 ☐ 設計單位 ☐ 專業營建管理單位 ☐ 監造單位 ☐ 承攬廠商 ☐ 營運管理單位
工 程 名 稱	
工 程 團 隊	甲方/業主： 設計單位： 專業營建管理單位： 監造單位： 承攬廠商： 營運管理單位：
工 程 類 別	☐ 公共工程 ☐ 民間工程
完 成 日 期	年 月
參 選 類 別	☐ 環境與生態類 ☐ 美學與景觀類
申 請 單 位 用 印	
第一聯絡人資料	聯絡人： 部門/職稱： 電話： E-mail：
第二聯絡人資料	第二聯絡人： 部門/職稱： 電話： E-mail：
工 程 獲 獎 經 歷	是否曾獲得本學會頒發「工程環境與美化獎」之特優或優良獎項： ☐ 是 ☐ 否
申 請 日 期	114 年 月 日

社團法人中國土木工程學會
114 年「工程永續與環境美學獎」參選工程特性說明

(請簡述工程特性，以不超過 2 頁 A4 紙為原則)

申 請 單 位	
工 程 名 稱	

申請參選工程為已完成(完工或營運或提供服務)，且完成未滿五年(109 年 4 月 1 日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期間完成者)，其工程 (1) 具創新性、獨特性、挑戰性；(2) 符合節能減碳、永續發展、生態工程原則；(3) 造型特殊、具美學；且 (4) 同一工程未曾獲得本學會歷屆「工程環境與美化獎」之特優或優良獎者。

工程特性說明：